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陳志成
電話：(02)7712-9035
電子信箱：chenjc@mail.moe.gov.tw

受文者：元智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1400739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環部循字第1146112562D號函、發布令影本、修正條文、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
對照表 (A09000000E_1140073997_senddoc1_Attach1.PDF、
A09000000E_1140073997_senddoc1_Attach2.pdf、
A09000000E_1140073997_senddoc1_Attach3.odt、
A09000000E_1140073997_senddoc1_Attach4.pdf)

主旨：函轉環境部修正發布「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管理辦法」相關資料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環境部114年7月10日環部循字第1146112562D號函辦理。
- 二、環境部本次修正重點為強化審核機關對再利用機構管理及行政管理措施，針對首次申請、展延及變更運作時，訂定不同有效期限，並考量產業特性等因素，明定審查階段應現場勘查之案件類型，俾利實務運作。
- 三、對於本案內容有相關問題，請逕洽環境部張明哲先生，電話：(02)23117722分機：2654。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鼎澤科技有限公司(含附件)

